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包头市市政事业发展中心（单位名称）的包头市市政事业发展中心建设项目 2022 年竣工结算审核服务一期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包头市市政事业发展中心建设项目 2022 年竣工结算审核服务一期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工程造价（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695万元，资产总额为51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7 月 28 日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Q 查询
📄 小微企业库说明

• **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150291699487931M
成立日期：2010年03月09日
登记机关：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工商行政管理局

[首页](#) |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
 [尾页](#)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0856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小微企业名录）

[首页](#) |
 [我要查政策](#)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
 [我要学知识](#) |
 [我去专题找服务](#)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1130) 🏠 返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291699487931M	注册资本	505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工商行政管理局	所屬门类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9日	行业	工程管理服务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技术支持电话：010-88650856
 技术咨询：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